# 2019年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19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林业和园林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林业和园林工作的统一领导: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林业和园林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林业和园林工作的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负责制定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林业和园林绿化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等并组织实施。

2.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林业和园林绿化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相关管理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3.负责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林业和园林绿化工作的组织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指导各镇街开展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林业和园林绿化工作负责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林业和园林绿化监控、指挥、调度和应急处置。

4.负责全区市容市貌的监督管理组织、指导、监督、协调全区城市容貌的综合整治；负责创建容貌示范社区工作；负责户外广告招牌的规划管理；负责户外广告招牌设置审批监管工作；负责临时户外宣传品的审批管理；负责临时户外广告设置的监管。

5.负责对全区城市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实施管理；负责组织全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负责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监督落实；组织实施广州市制定的交通设施、城市道路及配套设施（含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绿化带、隔音设施等）保洁标准并对有关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负责全区文明施工管理的组织协调并组织实施本区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的有关规定负责工地夜间施工噪音的管理和执法工作并会同有关部门对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6.负责对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和处理实施监督管理；统筹全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推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7.负责燃气行业监督管理统筹燃气供应保障、安全生产、经营秩序、设施运营、服务质量、设施保护的监督管理。

8.负责垃圾终端处理设施运营的安全监管；负责对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建设（含新建及大中修和加固、改扩建工程）实施监督管理；负责组织实施区级市容环卫设施建设、验收和移交；统筹安排市容环卫设施设备、机械用具、车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装备器材的列编、更新和补充；指导各镇街垃圾压缩站、公厕等环卫设施建设；监督协调市容环卫、燃气行业设施建成接收后日常管理和维护。

9.协调、监督、考核镇街和区相关部门对井盖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督促、检查井盖设施权属单位、区相关部门和镇街履行井盖设施维护管理职责和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10.按照管理权限负责本辖区内的水域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和执法；负责建筑废弃物清运、处置企业的资质审批；负责建筑废弃物监督管理和执法工作；负责粪便、死禽畜、变质肉类等无害化处理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11.承担本区内因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林业和园林绿化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组织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业务培训和综合考核；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普法教育和宣传；负责对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重大案件进行审理。

12.负责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统筹协调、组织调度和监督考核；指导并参与跨镇街执法；负责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依法执法、规范执法和文明执法的指导工作。

13.负责编报市容环卫、燃气管理等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容环境卫生、路灯专项资金园林绿化建设资金以及城市管理系统国有资产的管理；组织实施环境卫生服务收费标准。

14.负责全区市政道路照明、景观照明的增设、监督和管理工作；负责编制全区市政路灯设施养护维修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拟纳入市政道路照明系统的各镇街路灯工程设计方案审核及工程竣工验收工作；对市政道路照明设施的迁移、拆除、改动申请出具意见；负责路灯、景观照明新光源等绿色照明技术的推广、应用以及路灯节能工作。

15.负责全区林业和园林绿化生态建设；组织、指导和监督全民义务植树、造林营林、封山育林、退耕还林及各类生态公益林建设管理和效益补偿工作；组织城乡一体化绿地系统建设；组织、指导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园林绿化工程；负责城市道路绿化带、绿化节点的绿化工作；组织、指导各类商品林的培育及林业和园林绿化基地的建设。

16.负责全区园林绿化管理；负责林业和园林绿化各项行政许可事项的核准、审批和后续监管工作；审核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

负责林业和园林绿化的保护和监督检查；负责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负责园林绿化的调查、统计。

17.负责公园、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区等行业管理组织实施相关分级管理标准和规范；指导森林、陆生野生动植物类型自然保护区和森林公园的规划建设和管理。

18.负责组织、协调、指导、监督湿地保护工作；指导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建设管理工作；负责红树林以及滩涂划入生态公益林规划区和划为红树林、鸟类等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工作。

19.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对陆生野生动植物的保护和开发利用；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植物新品种保护；按分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有关工作；指导、监督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工作；指导和监督林木、绿地等有害生物的监测、检疫和防治工作。

20.组织、指导林地管理；依法承担林地征收、征用、占用的审核工作；指导林场、苗圃场的建设和管理。

21.负责组织、协调、指导、监督林业和园林绿化行政执法工作及相关违法案件查处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林业和园林绿化产业发展规范林业和园林绿化市场的管理。

22.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19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 第二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19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 | 11595.12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27 | 4.14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 | 21142.64 | 二、外交支出 | 28 | 0.00 |
| 三、上级补助收入 | 3 | 0.00 | 三、国防支出 | 29 | 0.00 |
| 四、事业收入 | 4 | 0.00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0 | 0.00 |
| 五、经营收入 | 5 | 0.00 | 五、教育支出 | 31 | 0.00 |
|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6 | 0.00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2 | 0.00 |
| 七、其他收入 | 7 | 0.00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3 | 0.00 |
|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4 | 586.90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35 | 55.34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36 | 0.00 |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37 | 31335.92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38 | 224.94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39 | 0.00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40 | 0.00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1 | 0.00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2 | 0.00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3 | 0.00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44 | 0.00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45 | 414.79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46 | 0.00 |
| | 21 | |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47 | 0.00 |
| | 22 | | 二十二、其他支出 | 48 | 115.77 |
| **本年收入合计** | 23 | 32737.75 | **本年支出合计** | 49 | 32737.80 |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 24 | 0.00 | 结余分配 | 50 | 0.00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25 | 107.21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51 | 107.16 |
| **总计** | 26 | 32844.96 | **总计** | 52 | 32844.96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项　　目 |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 | 合计 | 32737.75 | 32737.75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4.14 | 4.1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32 | 组织事务 | 4.14 | 4.1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3204 | 公务员事务 | 4.14 | 4.1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586.90 | 586.9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 585.72 | 585.72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1 |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 433.27 | 433.2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5.64 | 25.6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6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126.81 | 126.81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8 | 抚恤 | 1.18 | 1.1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表 2

#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 | 合计 | 32737.75 | 32737.75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801 | 死亡抚恤 | 1.18 | 1.1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 | 卫生健康支出 | 55.34 | 55.3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04 | 公共卫生 | 0.40 | 0.4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0406 | 采供血机构 | 0.40 | 0.4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07 | 计划生育事务 | 54.94 | 54.9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0717 | 计划生育服务 | 54.94 | 54.9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 | 城乡社区支出 | 31335.87 | 31335.8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1 |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 5067.71 | 5067.71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101 | 行政运行 | 4215.91 | 4215.91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104 | 城管执法 | 477.46 | 477.46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199 |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 374.34 | 374.3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表 2

#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 | 合计 | 32737.75 | 32737.75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5 |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 5241.29 | 5241.2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501 |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 5241.29 | 5241.2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8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19570.63 | 19570.63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899 |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 19570.63 | 19570.63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3 |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 1456.23 | 1456.23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302 | 城市环境卫生 | 369.97 | 369.9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399 |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 1086.26 | 1086.26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3 | 农林水支出 | 224.94 | 224.9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表 2

#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 | 合计 | 32737.75 | 32737.75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302 | 林业和草原 | 224.94 | 224.9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30209 |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 25.07 | 25.0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30234 | 防灾减灾 | 16.60 | 16.6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30299 |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 183.27 | 183.2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 | 住房保障支出 | 414.79 | 414.7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 | 住房改革支出 | 414.79 | 414.7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414.79 | 414.7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9 | 其他支出 | 115.77 | 115.7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960 |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 115.77 | 115.7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96003 |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115.77 | 115.7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 | 合计 | 32737.80 | 5605.63 | 27132.17 | 0.00 | 0.00 | 0.00 |
| 201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4.14 | 0.00 | 4.14 | 0.00 | 0.00 | 0.00 |
| 20132 | 组织事务 | 4.14 | 0.00 | 4.14 | 0.00 | 0.00 | 0.00 |
| 2013204 | 公务员事务 | 4.14 | 0.00 | 4.14 | 0.00 | 0.00 | 0.00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586.90 | 586.9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 585.72 | 585.72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1 |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 433.27 | 433.27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5.64 | 25.64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6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126.81 | 126.81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8 | 抚恤 | 1.18 | 1.18 | 0.00 | 0.00 | 0.00 | 0.00 |

表 3

#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 | 合计 | 32737.80 | 5605.63 | 27132.17 | 0.00 | 0.00 | 0.00 |
| 2080801 | 死亡抚恤 | 1.18 | 1.18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 | 卫生健康支出 | 55.34 | 54.94 | 0.40 | 0.00 | 0.00 | 0.00 |
| 21004 | 公共卫生 | 0.40 | 0.00 | 0.40 | 0.00 | 0.00 | 0.00 |
| 2100406 | 采供血机构 | 0.40 | 0.00 | 0.40 | 0.00 | 0.00 | 0.00 |
| 21007 | 计划生育事务 | 54.94 | 54.94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0717 | 计划生育服务 | 54.94 | 54.94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 | 城乡社区支出 | 31335.92 | 4549.00 | 26786.92 | 0.00 | 0.00 | 0.00 |
| 21201 |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 5067.76 | 4549.00 | 518.76 | 0.00 | 0.00 | 0.00 |
| 2120101 | 行政运行 | 4215.96 | 4215.96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104 | 城管执法 | 477.46 | 0.00 | 477.46 | 0.00 | 0.00 | 0.00 |
| 2120199 |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 374.34 | 333.04 | 41.30 | 0.00 | 0.00 | 0.00 |

表 3

#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 | 合计 | 32737.80 | 5605.63 | 27132.17 | 0.00 | 0.00 | 0.00 |
| 21205 |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 5241.29 | 0.00 | 5241.29 | 0.00 | 0.00 | 0.00 |
| 2120501 |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 5241.29 | 0.00 | 5241.29 | 0.00 | 0.00 | 0.00 |
| 21208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19570.63 | 0.00 | 19570.63 | 0.00 | 0.00 | 0.00 |
| 2120899 |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 19570.63 | 0.00 | 19570.63 | 0.00 | 0.00 | 0.00 |
| 21213 |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 1456.23 | 0.00 | 1456.23 | 0.00 | 0.00 | 0.00 |
| 2121302 | 城市环境卫生 | 369.97 | 0.00 | 369.97 | 0.00 | 0.00 | 0.00 |
| 2121399 |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 1086.26 | 0.00 | 1086.26 | 0.00 | 0.00 | 0.00 |
| 213 | 农林水支出 | 224.94 | 0.00 | 224.94 | 0.00 | 0.00 | 0.00 |
| 21302 | 林业和草原 | 224.94 | 0.00 | 224.94 | 0.00 | 0.00 | 0.00 |

表 3

#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 | 合计 | 32737.80 | 5605.63 | 27132.17 | 0.00 | 0.00 | 0.00 |
| 2130209 |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 25.07 | 0.00 | 25.07 | 0.00 | 0.00 | 0.00 |
| 2130234 | 防灾减灾 | 16.60 | 0.00 | 16.60 | 0.00 | 0.00 | 0.00 |
| 2130299 |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 183.27 | 0.00 | 183.27 | 0.00 | 0.00 | 0.00 |
| 221 | 住房保障支出 | 414.79 | 414.79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 | 住房改革支出 | 414.79 | 414.79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414.79 | 414.79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9 | 其他支出 | 115.77 | 0.00 | 115.77 | 0.00 | 0.00 | 0.00 |
| 22960 |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 115.77 | 0.00 | 115.77 | 0.00 | 0.00 | 0.00 |
| 2296003 |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115.77 | 0.00 | 115.77 | 0.00 | 0.00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
| 项　　目 | 行次 | 金额 | 项　　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3 | 4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 | 11595.12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28 | 4.14 | 4.14 | 0.00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2 | 21142.64 | 二、外交支出 | 29 | 0.00 | 0.00 | 0.00 |
| | 3 | | 三、国防支出 | 30 | 0.00 | 0.00 | 0.00 |
|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1 | 0.00 | 0.00 | 0.00 |
| | 5 | | 五、教育支出 | 32 | 0.00 | 0.00 | 0.00 |
|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3 | 0.00 | 0.00 | 0.00 |
|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4 | 0.00 | 0.00 | 0.00 |
|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5 | 586.90 | 586.90 | 0.00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36 | 55.34 | 55.34 | 0.00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37 | 0.00 | 0.00 | 0.00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38 | 31335.87 | 10309.00 | 21026.86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39 | 224.94 | 224.94 | 0.00 |

表 4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
| 项　　目 | 行次 | 金额 | 项　　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3 | 4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0 | 0.00 | 0.00 | 0.00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41 | 0.00 | 0.00 | 0.00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2 | 0.00 | 0.00 | 0.00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3 | 0.00 | 0.00 | 0.00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4 | 0.00 | 0.00 | 0.00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45 | 0.00 | 0.00 | 0.00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46 | 414.79 | 414.79 | 0.00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47 | 0.00 | 0.00 | 0.00 |
| | 21 | |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48 | 0.00 | 0.00 | 0.00 |
| | 22 | | 二十二、其他支出 | 49 | 115.77 | 0.00 | 115.77 |
| **本年收入合计** | 23 | 32737.75 | **本年支出合计** | 50 | 32737.75 | 11595.12 | 21142.64 |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24 | 0.00 |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51 | 0.00 | 0.00 | 0.00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25 | 0.00 | | 52 | | | |

表 4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
| 项　　目 | 行次 | 金额 | 项　　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3 | 4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26 | 0.00 | | 53 | | | |
| **总计** | 27 | 32737.75 | **总计** | 54 | 32737.75 | 11595.12 | 21142.64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项　　目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栏次 | | 1 | 2 | 3 |
| | 合计 | 11595.12 | 5605.58 | 5989.54 |
| 201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4.14 | 0.00 | 4.14 |
| 20132 | 组织事务 | 4.14 | 0.00 | 4.14 |
| 2013204 | 公务员事务 | 4.14 | 0.00 | 4.14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586.90 | 586.90 | 0.00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 585.72 | 585.72 | 0.00 |
| 2080501 |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 433.27 | 433.27 | 0.00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5.64 | 25.64 | 0.00 |
| 2080506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126.81 | 126.81 | 0.00 |
| 20808 | 抚恤 | 1.18 | 1.18 | 0.00 |
| 2080801 | 死亡抚恤 | 1.18 | 1.18 | 0.00 |
| 210 | 卫生健康支出 | 55.34 | 54.94 | 0.40 |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项　　目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栏次 | | 1 | 2 | 3 |
| | 合计 | 11595.12 | 5605.58 | 5989.54 |
| 21004 | 公共卫生 | 0.40 | 0.00 | 0.40 |
| 2100406 | 采供血机构 | 0.40 | 0.00 | 0.40 |
| 21007 | 计划生育事务 | 54.94 | 54.94 | 0.00 |
| 2100717 | 计划生育服务 | 54.94 | 54.94 | 0.00 |
| 212 | 城乡社区支出 | 10309.00 | 4548.95 | 5760.06 |
| 21201 |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 5067.71 | 4548.95 | 518.76 |
| 2120101 | 行政运行 | 4215.91 | 4215.91 | 0.00 |
| 2120104 | 城管执法 | 477.46 | 0.00 | 477.46 |
| 2120199 |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 374.34 | 333.04 | 41.30 |
| 21205 |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 5241.29 | 0.00 | 5241.29 |
| 2120501 |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 5241.29 | 0.00 | 5241.29 |
| 213 | 农林水支出 | 224.94 | 0.00 | 224.94 |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项　　目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栏次 | | 1 | 2 | 3 |
| | 合计 | 11595.12 | 5605.58 | 5989.54 |
| 21302 | 林业和草原 | 224.94 | 0.00 | 224.94 |
| 2130209 |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 25.07 | 0.00 | 25.07 |
| 2130234 | 防灾减灾 | 16.60 | 0.00 | 16.60 |
| 2130299 |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 183.27 | 0.00 | 183.27 |
| 221 | 住房保障支出 | 414.79 | 414.79 | 0.00 |
| 22102 | 住房改革支出 | 414.79 | 414.79 | 0.00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414.79 | 414.79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人员经费 | | | 公用经费 | | |
|---|---|---|---|---|---|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4586.19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503.67 |
| 30101 | 基本工资 | 530.53 | 30201 | 办公费 | 53.89 |
| 30102 | 津贴补贴 | 2300.23 | 30202 | 印刷费 | 0.08 |
| 30103 | 奖金 | 874.20 | 30203 | 咨询费 | 0.00 |
| 30106 | 伙食补助费 | 0.00 | 30204 | 手续费 | 0.00 |
| 30107 | 绩效工资 | 0.00 | 30205 | 水费 | 7.79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25.64 | 30206 | 电费 | 0.00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126.81 | 30207 | 邮电费 | 10.08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0.00 | 30208 | 取暖费 | 0.00 |
| 30111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0.00 | 30209 | 物业管理费 | 0.00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54.75 | 30211 | 差旅费 | 19.06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414.79 | 30212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0.00 |
| 30114 | 医疗费 | 0.00 | 30213 | 维修(护)费 | 2.99 |
| 30199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259.26 | 30214 | 租赁费 | 0.00 |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人员经费 | | | 公用经费 | | |
|---|---|---|---|---|---|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482.55 | 30215 | 会议费 | 1.26 |
| 30301 | 离休费 | 0.00 | 30216 | 培训费 | 0.00 |
| 30302 | 退休费 | 426.43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0.11 |
| 30303 | 退职（役）费 | 0.00 | 30218 | 专用材料费 | 0.00 |
| 30304 | 抚恤金 | 0.00 | 30224 | 被装购置费 | 0.00 |
| 30305 | 生活补助 | 1.18 | 30225 | 专用燃料费 | 0.00 |
| 30306 | 救济费 | 0.00 | 30226 | 劳务费 | 159.16 |
| 30307 | 医疗费补助 | 0.00 | 30227 | 委托业务费 | 2.99 |
| 30308 | 助学金 | 0.00 | 30228 | 工会经费 | 16.38 |
| 30309 | 奖励金 | 54.94 | 30229 | 福利费 | 69.85 |
| 30310 |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0.00 | 30231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31.52 |
| 30399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0.00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92.14 |
| | | | 30240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0.00 |
| |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36.39 |
| | | | 307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0.00 |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人员经费 | | | 公用经费 | | |
|---|---|---|---|---|---|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 | | 30701 | 国内债务付息 | 0.00 |
| | | | 30702 | 国外债务付息 | 0.00 |
| | | | 310 | 资本性支出 | 33.16 |
| | | | 31001 | 房屋建筑物购建 | 0.00 |
| | | | 31002 | 办公设备购置 | 33.16 |
| | | | 31003 | 专用设备购置 | 0.00 |
| | | | 31005 | 基础设施建设 | 0.00 |
| | | | 31006 | 大型修缮 | 0.00 |
| | | | 31007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0.00 |
| | | | 31008 | 物资储备 | 0.00 |
| | | | 31009 | 土地补偿 | 0.00 |
| | | | 31010 | 安置补助 | 0.00 |
| | | | 31011 |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0.00 |
| | | | 31012 | 拆迁补偿 | 0.00 |
| | | | 31013 | 公务用车购置 | 0.00 |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人员经费 | | | 公用经费 | | |
|---|---|---|---|---|---|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 | | 31019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0.00 |
| | | | 31021 |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0.00 |
| | | | 31022 | 无形资产购置 | 0.00 |
| | | | 31099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0.00 |
| | | | 399 | 其他支出 | 0.00 |
| | | | 39906 | 赠与 | 0.00 |
| | | | 39907 |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0.00 |
| | | | 39908 |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 0.00 |
| | | | 39999 | 其他支出 | 0.00 |
| | 人员经费合计 | 5068.74 | | 公用经费合计 | 536.83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预算数 | | | | | | 决算数 | | | | | |
|---|---|---|---|---|---|---|---|---|---|---|---|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 | 公务接待费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 | 公务接待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费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80.60 | 0.00 | 79.10 | 37.00 | 42.10 | 1.50 | 66.02 | 0.00 | 65.91 | 34.40 | 31.52 | 0.11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项目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 | 合计 | 0.00 | 21142.64 | 21142.64 | 0.00 | 21142.64 | 0.00 |
| 212 | 城乡社区支出 | 0.00 | 21026.86 | 21026.86 | 0.00 | 21026.86 | 0.00 |
| 21208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0.00 | 19570.63 | 19570.63 | 0.00 | 19570.63 | 0.00 |
| 2120899 |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 0.00 | 19570.63 | 19570.63 | 0.00 | 19570.63 | 0.00 |
| 21213 |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 0.00 | 1456.23 | 1456.23 | 0.00 | 1456.23 | 0.00 |
| 2121302 | 城市环境卫生 | 0.00 | 369.97 | 369.97 | 0.00 | 369.97 | 0.00 |
| 2121399 |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 0.00 | 1086.26 | 1086.26 | 0.00 | 1086.26 | 0.00 |
| 229 | 其他支出 | 0.00 | 115.77 | 115.77 | 0.00 | 115.77 | 0.00 |
| 22960 |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 0.00 | 115.77 | 115.77 | 0.00 | 115.77 | 0.00 |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项目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 | 合计 | 0.00 | 21142.64 | 21142.64 | 0.00 | 21142.64 | 0.00 |
| 2296003 |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0.00 | 115.77 | 115.77 | 0.00 | 115.77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9

#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科目名称 | 合计 |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
|---|---|---|---|
| 栏次 | 1 | 2 | 3 |
| 合计 | 1133.34 | 1133.34 | 0.00 |
|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 0.00 | 0.00 | 0.00 |
| 二、专项收入 | 0.00 | 0.00 | 0.00 |
|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 0.00 | 0.00 | 0.00 |
| 四、罚没收入 | 58.92 | 58.92 | 0.00 |
| 一般罚没收入 | 58.92 | 58.92 | 0.00 |
|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 58.92 | 58.92 | 0.00 |
|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 0.00 | 0.00 | 0.00 |
|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 1074.42 | 1074.42 | 0.00 |
| 利息收入 | 1.38 | 1.38 | 0.00 |
| 其他利息收入 | 1.38 | 1.38 | 0.00 |
|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 1073.04 | 1073.04 | 0.00 |
|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 100.32 | 100.32 | 0.00 |
|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 972.72 | 972.72 | 0.00 |
| 七、捐赠收入 | 0.00 | 0.00 | 0.00 |
|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 0.00 | 0.00 | 0.00 |

表 9

#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 科目名称 | 合计 |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
|---|---|---|---|
| 栏次 | 1 | 2 | 3 |
| 合计 | 1133.34 | 1133.34 | 0.00 |
| 九、其他收入 | 0.00 | 0.00 | 0.00 |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三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19年度收、支总计32844.96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339.28万元，下降11.7%。主要是部分拨付给各镇街的资金，今年改变了拨付方式，相关支出在镇街反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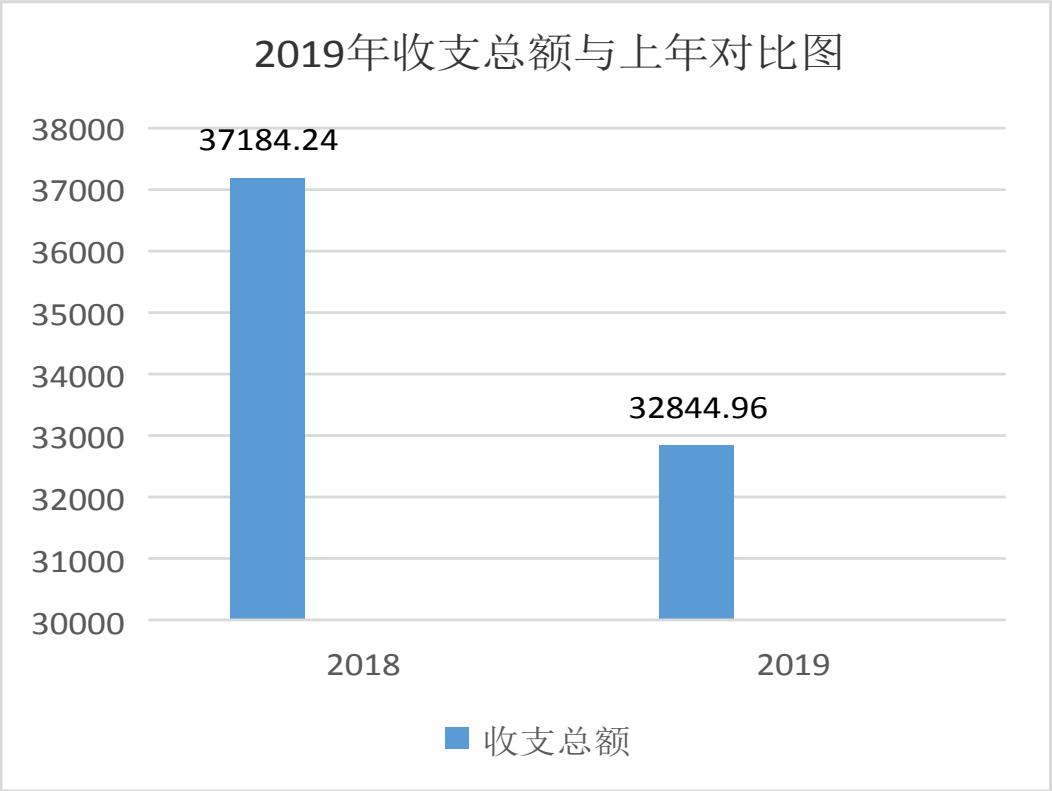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19年度总收入32844.9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2737.7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595.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62.98万元，下降3.8%，主要变动情况：环卫工人节活动经费、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及星级卫生村补助经费等拨付给各镇街的资金改变拨付方式，相关支出在镇街反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142.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876.19万元，下降15.5%，主要变动情况：拨付给各镇街的绿化地租及森林公园补助经费等拨付给各镇街的资金改变拨付方式，相关支出在镇街反映。

3.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经营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0万元，下降100.0%，主要变动情况：上年收到信访达标奖励3.00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19年度总支出32844.9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2737.8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5605.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67.73万元，增长13.5%，主要变动情况：今年较上年增加11名在职人员，人员及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2.项目支出27132.1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006.95万

元，下降15.6%，主要变动情况：部分拨付给各镇街的资金改变拨付方式，相关支出在镇街反映。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2737.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595.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62.98万元，下降3.80%，主要变动情况：环卫工人节活动经费、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等及星级卫生村补助经费等拨付给镇街的资金,今年改变拨付方式,在镇街反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142.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876.19万元，下降15.50%，主要变动情况：绿化地租及森林公园补助经费等拨付给镇街的资金，今年改变拨付方式，在镇街反映。

### （二）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2737.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595.1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499.82万元，增长14.9%；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追加市级环卫保洁专项补助及干净

整洁平安有序竞争性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142.6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4465.98万元，下降40.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绿化地租及森林公园补助经费等拨付给镇街的资金，今年改变拨付方式，在镇街反映；二是部分对镇街的“星级卫生村”补助政策资金今年中止执行，三是个别绿化升级改造项目和火烧岗垃圾填埋场整治工程未能按计划推进。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公务员事务（项）4.14万元，占0.01%，主要用于考核优秀公务员的奖励；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33.27万元，占1.32%，主要用于机关退休人员工资津贴及活动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5.64万元，占0.08%，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员工缴存基本养老保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26.81万元，占0.39%，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员工缴存职业年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1.18万元，占0.00%，主要用于遗属生活补助；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0.40万元，占0.00%，主要用于义务献血人员补助；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54.94万元，占0.17%，主要用于计划生育达标奖；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行政运行4215.96万元，占12.88%，主要用于部门人员及日常公用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477.46万元，占1.46%，主要用于部门行政执法及其辅助工作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374.34万元，占1.14%，主要用于租赁合同工经费及辅助工作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5241.29万元，占16.01%，主要用于全区垃圾分类、环境卫生保洁、“四标四实”无主井盖情况摸查；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19570.63万元，占59.78%，主要用于火烧岗垃圾填埋场相关费用，全区路灯电费、维护管养及更新改造、区级公园及城区绿化管养及升级改造工程；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369.97万元，占1.13%，主要用于容貌示范社区创建奖励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1086.26万元，占3.32%，主要用于区儿童公园、湿地公园及全区垃圾分类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

25.07万元，占0.08%，主要用于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等；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防灾减灾（项）16.60万元，占0.05%，主要用于林业病虫害防治等；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183.27万元，占0.56%，主要用于林业管理与执法等；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14.79万元，占1.27%，主要用于缴存员工住房公积金；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115.77万元，占0.35%，主要用于区龙舟赛事组织管理经费。

**（三）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595.1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5.40%。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62.98万元，下降3.80%。主要原因：一是环卫工人节活动经费、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及星级卫生村补助经费等拨付给镇街的资金，今年改变拨付方式，相关支出在镇街反映。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14万元，占

0.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86.90万元，占5.06%；卫生健康支出(类)55.34万元，占0.48%；城乡社区支出(类)10309.00万元，占88.91%；农林水支出（类）224.94万元，占1.94%；住房保障支出（类）414.79万元，占3.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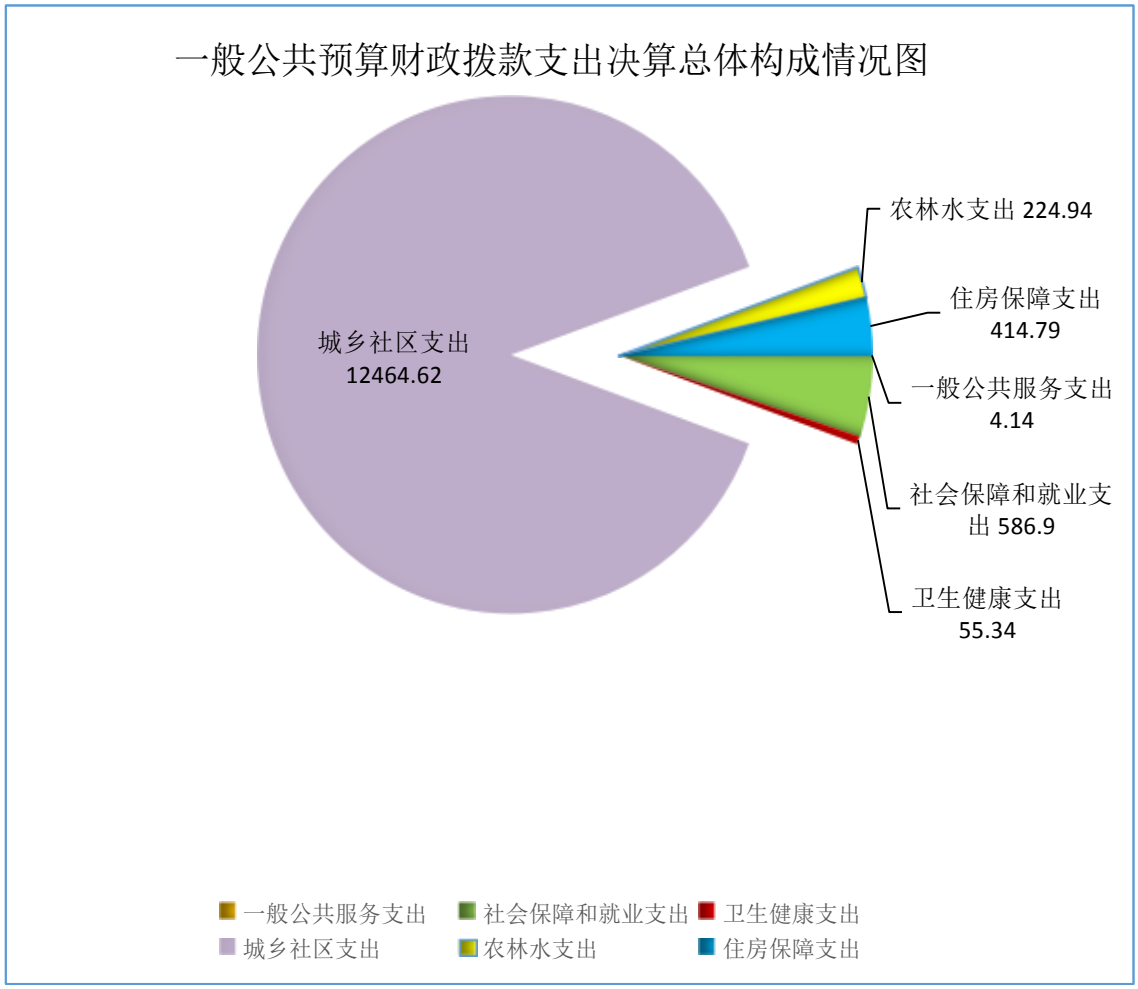


##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0095.29 万元，支出决算 11595.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9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公务员事务（项）4.14万元，年初预算为0.00万元，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年中追加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33.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4.1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正常增人增资；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对往年养老保险预计提进行清算导致当年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26.81万元，为年中追加预算。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补缴在编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等；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1.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7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不够准确；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0.40万元，为年中追加预算，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义务献血人员补助由其他预算单位转入；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54.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41%，预决算差异不大；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4215.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2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门新增员工导致人员及公用支出相应增加；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477.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4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原计划由我局购买后调拨到镇街城管执法中队的4辆执法车改由镇街城管执法中队自行购买，二是区级拆违队本年实际未发生强制拆违任务；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374.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6%，预决算金额基本一致；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5241.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1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市级专项资金；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25.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等拨付付镇街的资金在镇街决算中反映；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防灾减灾(项)16.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预决算一致；

（1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183.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3.1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省级涉农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14.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3.2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增员工，住房公积金支出相应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5605.5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44.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75%。主要原因：年中增加11名在职人员，人员及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其中，人员经费5068.74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4586.1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82.55万元；公用经费536.83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503.67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33.16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142.64万元。支出21142.64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减少3876.19万元，下降15.5%； 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465.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38%。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21142.64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19570.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66%，主要用于全区公园及绿化改造与管养、全区路灯改造与管养、迎春花市

经费、容貌示范社区创建及井盖设施的维护；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支付镇街的绿化地租、森林公园补助、星级卫生村创建经费等拨付给镇街的资金，今年改变拨付方式，在相关镇街反映；二是个别工程项目推进未如理想；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369.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7%，主要用于容貌示范社区奖励及全区垃圾分类；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追减部分上级误下达预算，二是相关经费主要用于补助镇街垃圾分类及容貌示范社区创建工作，今年改变拨付方式，在相关镇街反映；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1086.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23%，主要用于全区垃圾分类、湿地公园、环卫设施设备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补助镇街垃圾分类工作的资金，今年改变拨付方式，在相关镇街反映；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115.77万元，年初预算为0.00万元，主要用于区龙舟赛事组织管理；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用于区龙舟赛事组织管理，年初预算在区文广新局编报反映。

## 三、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6.02万元，完成预算80.60万元的8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0.00万元的10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65.91万元，完成预算79.10万元的8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1万元，完成预算1.50万元的7.2%。

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65.91万元，占99.84%；公务接待费支出0.11万元，占0.1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0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相关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5.9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34.40万元，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数2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31.52万元，2019年局机关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7辆，主要用于经区政府同意更新购置了2辆公务用车，以及公务用车燃油、保险、维修护、GPS系统服务费、路桥费、

停车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1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湖北省团风县考察团 。2019 年，局机关 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 次，接待人数共 7 人，主要包括接待湖北省团风县考察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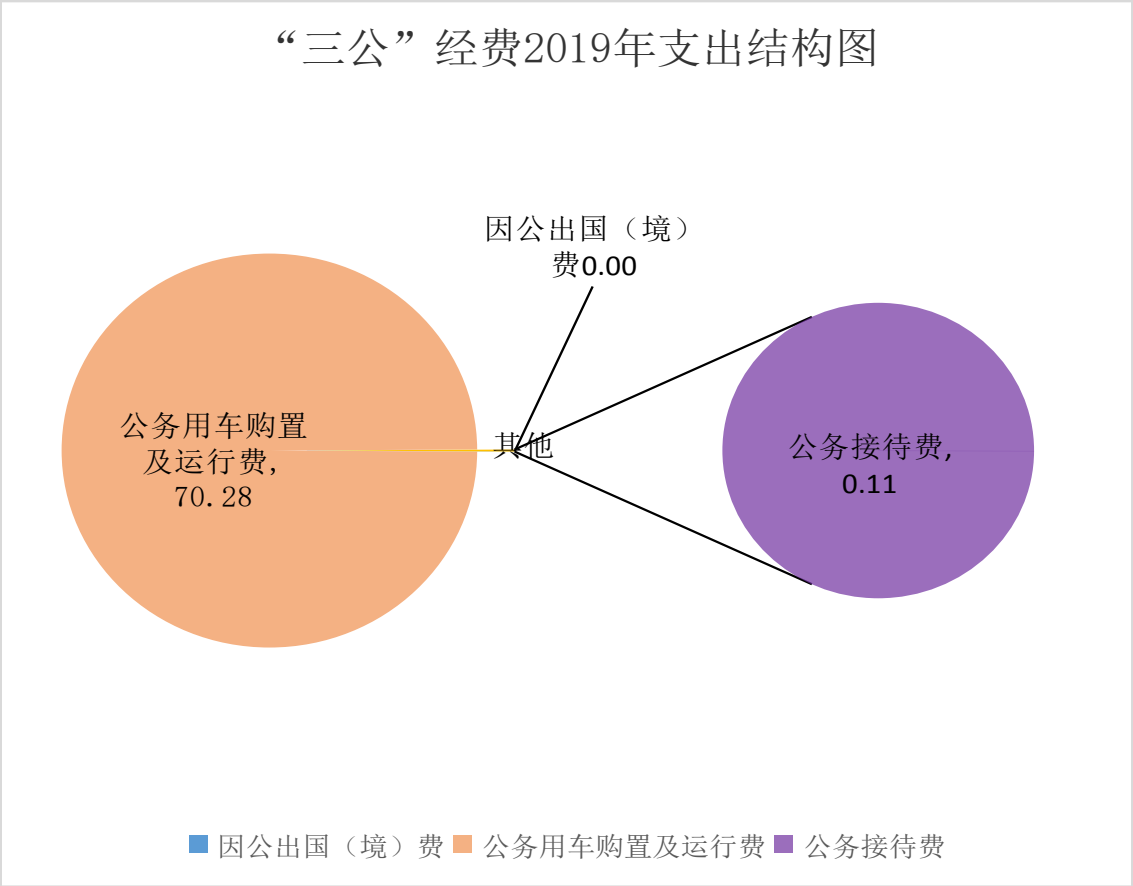


##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部门 2019 年度会议费决算 1.26 万元，与年

初预算相比，减少 2.24 万元，完成预算 3.50 万元的 36.00%。主要原因做好会议统筹，压减不必要会议，确需召开的会议尽量在单位内部会议室等免费场所召开。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成立垃圾分类镇街考核检查组及考核培训培训会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301 人，共支出 1.26 万元，占会议费 100.00%，其中工作误餐费 1.12 万元、瓶装水费 0.11 万元、横幅费 0.03 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36.8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88.32 万元，降低 14.1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行政运行费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825.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66.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459.2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791.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7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353.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9.8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

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1133.34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1133.34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0.00万元，占0.0%，无相关收入；专项收入0.00万元，占0.0%，无相关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0.00万元，占0.0%，无相关收入；罚没收入58.92万元，占5.2%,包括无证运输罚款;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无相关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1074.42万元，占94.8%，包括利息收入1.38万元、资产出租出借收入100.32万元、资产处置收入972.72万元；捐赠收入0.00万元，占0.0%,无相关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0.00万元，占0.0%，无相关收入；其他收入0.00万元，占 0.0%，无相关收入。

#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切实提高了财政支出的使用效益。

组织申报2019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45项，申报覆盖率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45项，公开覆盖率1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积极效果，提升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409642.38万元，其中1000.00万以上的项目12项、涉及资金33778.06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执行的按序时进度执行有重要意义。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局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19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40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100%，共涉及资金27132.17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23个，共5989.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17 个，共 21142.64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局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所有项目从立项、绩效目标、指标体系、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方面进行自评。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我局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城区绿化管养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

对我区番禺大道等 10 条主干道、金山大道、兴业大道东等共 220 万平方米绿地、1.7 万株行道树绿化，5 条景观林带及大学城外环西路生态景观林带共 138.9 万平方米高快速路林带绿地进行维护管养。

②项目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 5950.50 万元，预算调整压减 941.00 万元，以调剂预算方式转移支付相关镇街绿化地租 435.49 万元安排，调整后全年预算 4574.01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4018.46 万元，主要包

括主干道绿化养护及监理费3821.21万元、大学城环境整治项目苗木采购98.77万元、区绿地系统规划（2020-2035年）39.20万元、其他绿化公众责任险等零星支出59.28万元。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总目标是按进度及时完成区内220万平方米绿地、1.7万株行道树以及138.9万平方米高快速路生态景观林带绿地等绿化养护工作，满足相关规范规程质量等要求，满足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定量要求，从而持续提升番禺区城市绿化景观效果，全面提高城市环境品质，推动城市绿化发展。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产出指标，年初指标设置值是：1.按照《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技术规范》和《广州市绿化条例》完成各项绿化管养工作并通过验收；2.养护成本控制在预算内；3.预算执行率90%以上。第1、2个指标值已完成，第三个指标实际值为88%，但未达目标，但与目标值相差较小。

二是效益指标，年初指标设置值是：1.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41.8%；2.所负责管养绿地卫生清洁状况良好；3.无因绿化带原因造成的交通安全事故。年末全区绿化覆盖率为41.8%，以上指标均已完成。

三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初指标设置值是市民对于所负责绿地的管养投诉结案率为100%，指标值已完成。

（3）存在问题。一是年初预算编制不够精确，预算调整（压减）率略高，达 16%；二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难以测量。

（4）相关建议。一是准确掌握全区绿化情况，精确编排预算，维护部门预算的严肃性；二是根据项目特性科学设置指标，尤其是可测量的量化指标。

2.路灯中小维修及管养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

对全区市政道路照明系统 84349 盏路灯、188 个路灯专变箱进行维护管养，保障公路照明亮灯率及其用电安全。

②项目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 3469.00 万元，预算调整压减 290.00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 3179.0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2637.76 万元，主要包括全区市政道路照明系统管养及监理费 2557.86 万元、采购路灯高空作业车 1 辆 79.90 万元。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总目标是维持番禺区道路的路灯照明系统的正常使用并及时处理市民等反映的关于路灯问题的各类投诉建议，目标已完成。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产出指标，年初指标设置值是：1.维护路灯数量84349盏；2.维护路灯专变数量188个；3.预算执行率90%以上。第1、2个指标值已完成，第三个指标实际值为83%，未达目标值，但与目标值差距不大。

二是效益指标，年初指标设置值是：1.路灯正常运转，供电准点率95%；2.路灯亮灯率98%；3.变电箱、配电箱和高压端至配电箱间的高压线路正常通电率98%；4.照明设施一般故障排除时限为24小时之内。以上指标值已达标。

三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初指标设置值是：1.市民投诉率1%以下；2.市民满意度90%以上。指标值已达标。

（3）存在问题。一是路灯灯杆及专变设施的“牛皮癣”现象长期存在，除了对服务商扣款，可采取办法不多；二是2019-2020年度番禺区市政道路照明系统管养项目服务合同存在未及时签订的问题。

（4）相关建议。一是在合同加大对“牛皮癣”处理不力的处罚力度；二是提高对政府采购法规的重视，严格遵守政府采购对合同签订时间的要求。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在部门自评基础上，由区财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有关环卫设施设备及垃圾终端设施方面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1820.80万元。其中，主要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简要如下：

1.环卫设施设备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

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环卫设施设备经费”（区级）项目属于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主要依据《局务会议纪要》要求设立，主要用于支付环卫基础设施建设补助、环卫保洁应急设备购买及部分火烧岗垃圾填埋场运营项目费用。

火烧岗生活垃圾填埋场作为番禺区唯一的生活垃圾终端处理设施，2017 年市第四热力资源热力电厂投产后，逐年减少了进场垃圾填埋总量。2019 年共处理生活垃圾约 6 万余吨，2019 年 12 月 16 日终止填埋。按照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定位，已确定其为番禺区生活垃圾应急处理设施。按照国家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有关规范，已对填埋场符合封场条件的部分边坡开展封场与生态修复措施。鉴于垃圾填埋后，其降解的二次污染物仍需长时间治理，目前渗滤液收集处理与沼气收集发电设施仍在运行。场地内仍需实施除臭、渗滤液处理，场地安全监测、环保监测与场地设施维护工作。本项目部分资金即为解决火烧岗生活垃圾填埋场后续运营的相关费用支付。

②项目资金情况。

环卫设施设备经费（区级）项目年初预算 1234.00 万元，年中预算压减 280.00 万元（经研究，原定于 2019 年开展的《番禺区重点区域、中心区域、主次干道生活垃圾废物箱更新项目》调整至 2020 年进行，因此压减此项目的 280.00 万元），调整后预算 954.00 万元。实际支出 947.10 万元，包括：（1）沙头街压缩站建设补助 30.00 万元;(2)大石街压缩站建设补助 30.00 万元;

（3）新版内部厕所对外开放标志牌 10.20 万元；（4）15 台环卫应急车辆维护运营费 95 万元（包括 2 台公厕车，2 台抑尘车，1 台吸粪车，5 台压缩车，3 台收运车，2 台勾臂车）；（5）环卫保洁作业面积测量技术服务费（30%）12.00 万元；（6）环卫保洁作业面积测量技术服务费（70%）16.00 万元；（7）火烧岗渗滤液二厂 2 号污水调节池加固费（80%）21.02 万元；（8）火烧岗渗滤液二厂 2 号污水调节池加固设计费 19.8 万元；（9）火烧岗门口电房改造（80%）29.63 万元；（10）转移镇街指标 448.40 万元；（11）转移市级项目 235.05 万。以上共合计支付 947.10 万，年度预算执行率 99.3%[（947.1/954）*100%=99.3%]。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对各镇街开展厕所革命、环卫车辆购买、压缩站建设补助共三项内容的事后补助，由于属于事后补助性质，即各镇街先购买，后申请补助拨款。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为通过对环卫基础设施建设进行补助，整合我区垃圾转运能力，保障垃圾运输工作有序开展；通过购买环卫应急设备，提升我区环卫应急处置效率；通过完善公厕设施，进一步加强管理，提供便民服务；通过支付火烧岗垃圾填埋场运营项目，有效协同资源热力电厂对我区生活垃圾实施无害化处理，在现有基础上加强运营管理，降低安全隐患及污染，较大幅度减少对周边环境影响。上述目标较好完成。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的主要数量产出为：第一，年初计划完成垃圾压缩站补助数 5 座，2019 年实际仅完成垃圾

压缩站补助数 2 座，分别为：沙头街 1 座压缩站和大石街 1 座压缩站；第二，内部厕所对外开放标志牌制作数量 400 个，达标完成。

项目主要质量产出为：渗滤液处理完成率达 100%。完成情况为火烧岗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日平均处理量 520 吨，超额完成原计划日平均处理量 480 吨，达到 100%。

项目主要社会效益：第一，环卫应急车辆罢工天数为 0，环卫应急车辆运营维护及时率为 100%，每次均能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任务，罢工天数为 0；第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第三，综合运力提升率，年初预计综合运力提升 50%，年末未能提供完成情况佐证材料，除综合运力提升率无法佐证外，其他上述目标均已实现。但年初效益指标设置可量化程度较低，除“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外，其他均难以反映项目效益，其中“渗滤液处理完成率”为产出情况。

其他可测评效益：项目主要的其他可测评效益为服务满意度情况。居民对环卫卫生整体满意度达到 90%以上。完成情况为满意率达到 90%以上（依据区长专线系统有关环境卫生投诉案件数量统计）。但由于 2019 年市对市民热线电话由原来的“12319”调整为“12345”，系统也进行更换，因此资料、数据搜证不全，通过登记表可看出整体投诉量较少，市民对番禺区环境卫生保洁情况较为认可、满意。

（3）存在问题。

一是阶段性绩效目标不具针对性。项目阶段性目标与项目总目标表述一致，均为：“通过对环卫基础设施建设进行补助，整

合我区垃圾转运能力，保障垃圾运输工作有序开展；通过购买环卫应急设备，提升我区环卫应急处置效率；通过完善公厕设施，进一步加强管理，提供便民服务；通过支付火烧岗垃圾填埋场运营项目，有效协同资源热力电厂对我区生活垃圾实施无害化处理，在现有基础上加强运营管理，降低安全隐患及污染，较大幅度减少对周边环境影响。”其中购买环卫应急设备为 2017 年完成事项，难以体现 2019 年度阶段性环卫应急设备运营维护费用支出的预期绩效；

二是绩效指标设计不科学。该项目设置了 14 个绩效指标，其中可量化指标仅为 4 个。主要有以下几个问题：（1）购买环卫应急车辆设备为 2018 年支出事项，未能反映 2019 年“环卫车辆运营维护”支出情况；（2）多数指标值设置不可量化，难以测量；（3）“环卫基础设施、设备能长期服务社会、群众”难以体现时效性；（4）效益指标设置中，除“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外，其他均难以反映项目效益情况；（5）年初效益指标设置中的“渗滤液处理完成率”为项目产出情况；（6）所有指标均未设置指标名称。

三是转移支付资金监管力度有待加强。该项目总预算支出 947.10 万元，其中转移支付资金 683.45 万元，占比 72.16%。转移镇街指标 448.40 万元，转移市级项目 235.05 万。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对各镇街开展厕所革命、环卫车辆购买、压缩站建设补助共三项内容的事后补助，由于属于事后补助性质，即各镇街先购买，后申请补助拨款。对于该部分转移支付资金的拨付较为及时，但后期资金使用情况的追踪监管较为缺位，经过现场沟通，

已知厕所革命三年计划两年完成，均已实现应补尽补，但后期镇街对于补助款项的使用及支出方向、进度如何，没有一个具体的了解。

（4）相关建议。

一是提高阶段性目标设置合理性。总目标建议采用定性描述，阶段性目标建议对应的将定性的总目标分解为该年度相对量化的阶段性目标，使总目标与阶段性目标有效衔接；

二是提高指标设计的科学性。（1）确保指标内在一致性，设置指标名称，二级指标、三级指标、指标解释和赋值方式要前后一致，避免用质量产出衡量社会效益、时效指标完全未体现时效性的情况。（2）提高指标设计的可量化程度。指标设置数量无需过多，可以根据年初预计支出方向，将大笔支出和重点支出或职能特殊性作为设置依据，有针对性的设置能体现预期产出和效益的绩效指标。

三是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监管力度。根据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设置相应资金管理制度，配备相关财务人员，对转移支付资金的后期使用情况进行一个跟踪监控，了解资金支出的及时性和合规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垃圾终端处理设施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

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垃圾终端处理设施经费项目”是为解决番禺区火烧岗填埋场后续正常运营维护的相关费用所设立，符合部门职能，立项依据充分。

番禺区火烧岗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下称火烧岗填埋场）位于番禺区东环街龙美村火烧岗，北临金山大道，西联番禺大道，东南面接天安科技园。火烧岗填埋场占地面积 44.33 万平方米（约 665 亩），其中垃圾填埋区占地约 31 万平方米；建有渗滤液处理厂 2 座，日处理规模 1000 吨/日（出水 800 吨/日）；6 兆瓦沼气发电厂 1 座，日发电量 4.5 万度；餐厨处理厂 1 座；大件家私拆解处理中心 1 座。

1990 年正式投入使用，2005 年通过环评批复，日填埋量在 300 吨以下。广州亚运会前夕，为减少简易垃圾处理设施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番禺区又陆续关停了区内 6 个镇级简易填埋场和 5 个简易焚烧厂，火烧岗填埋场则成为区唯一的垃圾处理场所，对番禺区及南沙三镇的生活垃圾实施终端处置。火烧岗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设计处理生活垃圾 1800 吨/天、设计渗滤液处理 800 吨/天、设计使用年限大于 10 年。

填埋场旧堆体 2013 年 9 月停止使用，共填埋垃圾总量约 450 万吨。该区域设计封场标高为 45 米，实际停止使用时标高 82.5 米。2013 年扩容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设计封场标高为 63 米，库容约 244 万吨。自 2013 年底投入使用以来，日均填埋量已达 2400 吨，现在实际填埋生活垃圾约 960 万吨，标高 65 米，填埋量及控制高度均已超过了设计库容规模，面临无库容及风险不断等多重压力。目前番禺区每日需处理的生活垃圾大部分通过调运至其他终端处理设施进行无害化处理，2019 年以来全年仍处理生活垃圾 6 万余吨，火烧岗填埋场早已超负荷运行，填埋作业、污染物控制、填埋气全面收集比较困难，给周边居民生活带来一定

影响。通过不断加强深化的治理工作，2015 年在省住建厅组织的无害化等级评价中，成功通过省无害化等级Ⅱ级评价。火烧岗填埋场现阶段已完成火烧岗综合整治及生态修复工程第一阶段工程,下阶段对已不具备填埋条件的区域将进行全面整治，通过消除隐患并封场复绿，逐步实现生态修复。

②项目资金情况。

该专项 2019 年年初预算 2506.80 万元，年中预算调减 1640 万元，实际收入 866.80 万元。实际支出 809.69 万元，包括火烧岗应对 18 年山竹台风抢险工程费用 23.9227 万元、出入口改造工程设计费用 11.83 万元、丹山河治理水体净化药剂货款 69.00 万元、火烧岗渗滤液二厂 2 号污水调节池加固监理费（50%）3.50 万元、火烧岗门口电房改造监理费 1.11 万元、年度废旧家具拆解处理运营费用（下办年）105.00 万元、购买消防器材设备费用 8.07 万元、2014 年喷草复绿工程质保金 9.22 万元、火烧岗餐厨厂电房改造监理费 0.76 万元、火烧岗填埋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技术咨询费（15%）4.37 万元、火烧岗垃圾填埋场均质池喷雾系统 0.36 万元、火烧岗渗滤液二厂 2 号调节池加固监理费（90%）2.80 万元、火烧岗餐厨厂电房改造（80%）20.20 万元、火烧岗填埋场出入口改造监理费 6.72 万元、火烧岗填埋场清淤及增加排水井监理费 0.30 万元、火烧岗填埋场供水管道接驳监理费 0.17 万元、火烧岗填埋场道路扩宽工程费 9.93 万元、火烧岗填埋场清淤及增加排水井工程费 10.00 万元、火烧岗填埋场供水管道接驳（97%）费 5.50 万元、火烧岗填埋场出入口改造工程招标代理费 1.86 万元、火烧岗填埋场道路扩宽监理费 0.309 万

元、火烧岗填埋场应急抢险（双台风）一标监理费 0.96 万元、火烧岗填埋场应急抢险（双台风）二标监理 0.72 万元、火烧岗垃圾填埋场环保第三方监测检测服务费用 9.91 万元、火烧岗垃圾填埋场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代维费用 11.95 万元、区生活垃圾进场处理出入三联单据印刷费用 3.00 万元、火烧岗填埋场供水管道接驳工程设计费 0.32 万元、火烧岗渗滤液二厂 2 号污水调节池加固（97%）37.59 万元、火烧岗填埋场供水管道接驳预算评审费用 0.20 万元、火烧岗渗滤液二厂 2 号污水调节池加固工程合同(50%)116.61 万元、废旧家具收集处理中心运营费用(2019 下半年）105.00 万元（后调账至市级专项补助《广州追加清算 2019 年环卫专项补助经费》穗财建〔2018〕389 号）、火烧岗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堆体监测和评估合同（70%）101.92 万元、火烧岗填埋场出入口改造工程施工合同（97%）126.60 万元。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未设置项目绩效总目标。阶段性目标为：一是完成因焚烧发电厂检修减产、停产期间无法受纳我区调度的生活垃圾进入火烧岗填埋场处理任务；二是保障火烧岗填埋场应急运营状态，实现堆体稳定安全，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与环保事故，实现稳定安全生产；三是完成固、液、气等二次污染物无害化处理任务，保障污染物处理达标排放。其中渗滤液到场监测与第三方检测均稳定达标，丹山河水体水质稳定；场界大气臭气指数监测值符合国标要求。四是堆体生态修复区域情况良好，不出现滑坡与大面积植物死亡现象；五是渗滤液产生量逐步减少，渗滤液得到

全面有效收集处理；六是废旧家具回收处理中心运转正常，满负荷处理区内居民遗弃大件家具。上述目标较好完成。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项目的主要数量产目标：第一，有效收集处理渗滤液约21.97万吨；第二，工程验收合格率100%；第三,垃圾无害化处理量达标完成，完成市级调度任务完成年度生活垃圾处置6.838万吨；第四，废旧家具拆除完成率 100%。上述主要产出指标均已完成；

二是主要社会效益指标：第一，居民投诉次数0次，沼气发电系统并网发电正常，场界的相关臭气水平保持低位，达到了场界国标值。周边居民投诉继续大幅度下降，全年投诉共20宗（主要是针对整治工程掀开膜面进行垃圾调运造成污染），场地运营未再引起居民投诉；第二，无渗滤液外溢及其他环保事故发生；第三，工程事故发生次数0次;环保监测达标率100%。上述目标均已实现。

三是其他可测评效益：项目主要的其他可测评效益为市民满意度情况。未提供满意度调查相关佐证材料，经现场核实，该项目单位认为垃圾填埋场的特殊性导致居民调查满意度结果较低，为节省人力物力成本，所以未进行调查问卷的设计及发放。鉴于火烧岗综合治理前后对比明显，居民已经由之前追求火烧岗减少臭气或不臭，转化为希望火烧岗正式封场并彻底清理腾让土地。因此2019年度内无市民投诉，可视为市民满意度有所提高，认可其部分满意度情况。

（3）存在问题。一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产出指标设

置中“专项资金到位率”、“专项资金到帐及时率”、“专项资金使用率”均为资金使用情况，难以体现项目产出情况，该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

二是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该专项 2019 年年初预算 2506.80 万元，年中预算调减 1640.00 万元，实际收入 866.80 万元，实际支出 809.69 万元，预算调整率高达 65.42%；

三是自评质量有待提高。自评材料提交不充分。经沟通协调、面谈后补交部分佐证材料，预算调整批文未能及时提交，且材料编排的针对性和有序性仍有待改进；

四是缺少满意度调查。该项目属于对居民生活影响较大项目，但未进行满意度调查。

（5）相关建议。

一是，提高指标设计的科学性。产出即利用财政资金购买的商品或劳务，体现是实物或服务的数量、质量和时效性等。资金使用及支出完成情况不应作于产出衡量，但可根据项目支出方向，设计相关数量或质量产出指标；

二是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经核实，本项目资金今年调整规模大，因处于应急填埋状态，实际处理费用属于较低水平，填埋场运营与治理在转换期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但对于目前填埋场已实质零库容，在大岗第四资源热力电厂二期项目未竣工投产前，番禺区没有可替代的生活垃圾终端处理项目，也不具备条件实现异地填埋选址。场地作业难度仍然很大，一些临时应急资金的需求会增多。因此预算的申报与评估较难对资金的实际使用状况有全面及深入的评价。年初预算执行率偏低，存在了压减资金取消

计划项目情况。本项目年初资金使用率因部分项目取消计划工作或压减工作经费而导致了资金在年中进行了压减调整，因而导致年初执行率偏低，在今后年度随着火烧岗进场垃圾量趋于稳定后，会注重年度预算编制更加谨慎细致，并加强结合项目开展提高执行率；

三是提高项目自评质量。首先是提高指标设计的科学性，使自评更加严谨、准确。其次是提高提交材料的质量，一方面针对评价指标体系提供相对充分全面的作证材料；另一方面，规范材料名称和命名方法，对标评价指标体系，按序号、按内容对作证材料命名；

四是重视满意度调查。鉴于垃圾填埋场项目的特殊性，可将年初满意度调查预期值设置较低，逐年改进，逐年提升，来显示居民对垃圾填埋场工作的逐年认可率，但不能直接放弃满意度调查。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36486.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994.7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table>
<tr><td rowspan="2">部门整体财政支出</td><td>支出总额（万元）</td><td>32737.75</td><td rowspan="2">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td><td rowspan="2">90.04%</td></tr>
<tr><td>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td><td>11595.12</td></tr>
<tr><td>年度</td><td colspan="2">部门整体支出目标</td><td colspan="2">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td></tr>
</table>

| | | | |
|---|---|---|---|
| 目标 | 按照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和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围绕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扎实推进市容环境卫生保洁、市政景观建设管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等各项工作。 | 在市局和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环卫保洁、、垃圾分类推进、园林绿化及路灯管养、燃气及公园管理方面均取得明显成效，拆违控违工作取得压倒性优势。 | |
|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
| 1 | 巩固拆违压倒性态势 | 进一步巩固查控违法建设压倒性态势。2019 年拆除违法建设 520.75 万平方米，完成全年任务 104.15%。 | 92.00 |
| 2 | 营造干净整洁城市环境 | 主干道、河涌保洁验收通过率 100%，成功推进“星级卫生村”创建，落实道路扬尘污染控制措施，协助开展乡村振兴，全力保障番禺区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的创建工作。 | 7135.00 |
| 3 | 全区推进垃圾分类 | 16 个镇街全面推进定时定点分类投放工作，全区 528 个小区完成撤桶任务。60 个样板小区、7 条示范村和 1 个示范农贸市场已对标创建，所有样板小区初步形成了“定时定点”投放模式。近 1900 家企事业单位覆盖推行强制分类。建成 24 个站点规模达 500 吨/日的餐厨垃圾处理设施。 | 3451.00 |
| 4 | 提升园林绿化质量和景观水平 | 成功在国庆等重要节点打造花带、立体花坛、花球、花境等多种精品景观；在主干道和重点区域保持时花约 1.4 万平方米，种植开花乔木 5200 多株；在仲元中学建设 1300 ㎡“口袋公园”；建设金山大道两侧 18.9 万平方米林带；完成华工国际校区周边、南站北路河涌、汉溪大道等道路和节点的绿化微改造，总面积约 6.1 万㎡ | 8922.00 |

（一）2019 年我区城市管理工作在区委区政府和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顺应城市工作新形势、改革发展新要求、人民群众新期待，不忘初

心、牢记使命，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奋力推动新时代番禺区城市管理工作出新出彩。主要情况如下：

1．**巩固拆违压倒性态势。**“一把手”亲自挂帅,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对拆违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要环节亲自协调，重大问题亲自督办;“一盘棋”统筹推进,成立了区党政一把手任组长的治理违法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紧扣年度 500 万平方米拆违目标任务，将重任落到区党政班子成员和镇街主要领导，每位区领导直接联系镇街，镇街领导定点挂钩村居，挂图作战，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压实责任。“一把尺”严格标准,坚持规划引领、标本兼治，结合九项重点工作，突出典型违建强拆、偷建抢建快拆、人居环境清拆、中央巡视反馈违建硬拆、新增违建坚决拆，推进无人机图斑核查处理录入。“一股劲”攻坚到底,以拆违战役为突破口，“亮剑行动”发力，“百日攻坚”告捷，消化历史存量，坚决遏制新增,奏响拆违主旋律,进一步巩固查控违法建设压倒性态势。2019 年我局投入拆违资金 92 万元，全区拆除违法建设 520.75 万平方米，完成全年任务 104.15%。

2．**营造干净整洁城市环境。**加大主次干道保洁力度，理顺主干道管理架构，增加环卫设施设备，提高环境卫生保洁标准，提升管理水平。统筹全区力量，落实经费和人员保障，全面推进城中村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农村“四边”清理整治、“清扫垃圾，清洁乡村”等各类环境卫生整治活动。创建星级卫生村，以奖代补，提高农村环境卫生水平。2019 年全区各级开展各类环境卫生整治活动共投入区级财政资金 7135.00 万元（其中转移各镇街等预算单位 1296.00 万元），共出动 29.5 万余人次，清理卫生死

角 10.6 万处，清理垃圾 4.7 万吨，有效改善了人居环境。以大龙街为试点，成功创建 2019 年广州市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示范街。每个镇街根据实际情况，选择至少 1 条不少于 500 米的主干道，创建区级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样板路。落实道路扬尘污染控制措施，协助开展乡村振兴，全力保障番禺区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的创建工作。提升水域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水平，落实 4 条主干水道（市桥水道、沙湾水道、大石水道、三枝香水道）日常保洁，开展清漂专项行动，以 50 条黑臭河涌为重点开展全区河涌巡查整治，巡查督办问题 7331 宗次，全区河涌保洁及清漂行动共出动 249927 人次，76892 船次，清理漂浮物 19187 吨。

3．**推进落实“厕所革命”。**根据我区“厕所革命”三年行动计划，到 2020 年底全区新建改建各类公厕 253 座。相关镇街已累计投入资金约 1.05 亿元，已经完成新建改建各类公厕 261 座，超额完成三年任务的 103%。其中：1.环卫公厕：任务为新建 43 座，改建 65 座，现已完成新建 47 座，改建 69 座，完成率 107%；2.乡村公厕、医院公厕和加油站公厕的单项任务分别是改建 72 座、29 座和 4 座，现已全部完成，完成率 100%；3.旅游公厕：任务为新建 23 座改建 17 座，现已全部完成，完成率 100%。

4．**火烧岗垃圾场安全运营。**扎实推进场内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工程，进一步完善渗滤液的收集、导排和处理系统，渗滤液每日达标处理 600 余吨，明年提升到 800 吨以上。提升堆体稳定性，降低安全隐患，完善填埋气收集，强化了对污水和臭气的控制能力。今年火烧岗填埋场已转为番禺区应急填埋场使用，2019 年

番禺区生活垃圾总量84.57万吨，调运处理77.73万吨，火烧岗处理6.84万吨，今年火烧岗整治、运营经费及全区垃圾外运共投入资金15518.00万元（其中财政代管户资金15158.00万元，区财政资金360.00万元）。

5．**全区推进垃圾分类。**全年共投入市区两级垃圾分类工作经费3451万元，其中转移支付相关镇街2512万元。16个镇街全面推进定时定点分类投放工作，全区528个小区完成撤桶任务。60个样板小区、7条示范村和1个示范农贸市场已对标创建，所有样板小区初步形成了“定时定点”投放模式。近1900家机关事业单位、区属国有企业、大型餐饮企业、酒店、农贸市场等行业覆盖推行强制分类。现已建成24个站点规模达500吨/日的餐厨垃圾处理设施、配备38台餐厨垃圾收运车辆。组建区-镇街两级共17个、120余人的生活垃圾分类检查督导组，对各镇街、村居、小区的资料台账和硬件设施进行交叉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实施精准执法，重点查处混收、混运、混投行为，今年1-12月共开展执法检查1720次，罚款金额9.29万元，并通过番禺日报和电视台曝光了受到执法查处的10个小区物业和4个强制单位。

6．**创建容貌示范社区。**根据《广州市容貌示范社区创建工作方案》要求，区委主要领导主持召开办公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推进我区创建工作，区级财政加大资金投入，提前谋划，扎实推进，选取了沙湾镇紫坭社区、市桥街石街社区、桥南街福景社区、桥南街番奥社区、大石街富庭社区、大龙街东怡社区共6个社区参加容貌示范社区创建工作。由区领导挂点一对一帮扶创建社区，

将老旧社区微改造、电力线路整治、老旧社区加装电梯、河涌污染改造等工作纳入创建中，整合资源，齐力共创。紧盯创建目标，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以居民满意为标准，以治理环境卫生、整顿容貌秩序的日常工作为切入点，有力推进创建工作。2019 年，六个社区共投入资金 4187.00 万元，其中市级财政奖励资金 280 万元，区级财政补助资金 160 万元，开展宣传发动 100 次，派发宣传资料 10178 份，组织督导检查 132 次，开展整治行动 71 次，对 84 个项目进行了改造提升，惠及群众 42065 人，创建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7．**提升园林绿化质量和景观水平。**相关支出全年共计 8922 万元，**一是**圆满完成元旦、春节、“五一”、国庆环境布置任务。为迎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营造热烈欢乐祥和的喜庆气氛，国庆期间统筹全区各相关单位打造花带、立体花坛、花球、花境等多种精品景观，在道路沿线及重要节点种植时花 7.4 万平方米，布置立体花坛 5 座，花境 29 个，花球 40 个，时花艺术字 10 组，垂直绿化 1.3 万平方米，在市桥街、桥南街、钟村街等镇街摆放花箱 1006 组，在市桥街、桥南街、南站东西出发平台等处挂花 3916 组；同时，通过增设水管，采用滴灌技术和水肥控制，加强促花控花技术管理，保障了高架桥、天桥簕杜鹃国庆期间热情盛放的开花效果。**二是**在主干道和重点区域常年保持时花约 1.4 万平方米，并开展主题花景建设，种植开花乔木 5200 多株；在市桥街仲元中学南侧试点建设“口袋公园”，总面积约 1300 ㎡；建设金山大道两侧林带 12 公里，面积 18.9 万平方米；完成华工国际校区周边、南站北路河涌、汉溪大道等道路和节点的绿化微

改造，总面积约6.1万㎡，进一步优化道路绿化景观。**三是**接管南站核心区绿化管养，加强全区道路绿化养护管理。对我局直管道路实行严格分级管理，落实局机关、区级巡查队、监理（养护）单位的“三级巡查”制度，全年共巡查发现全区各类问题9500多宗，全部整改完成，并组织养护工作会议讲评总结，有效提升了主干道和各镇街绿化养护规范化精细化品质化管理水平。**四是**积极参加第25届和第26届广州市园林博览会布展工作；组织队伍参加2019年广州国际花卉艺术展插花艺术比赛，团体作品《山水灵动 印象番禺》、个人作品《复苏》分别荣获（业余组）比赛团体组银奖、个人组铜奖；组织两次义务植树活动，种下各类开花树1700多株，添绿5万多平方米。**五是**推进大石街礼村等9条村的乡村绿化美化；配合开展大岭村乡村振兴典范建设，协助开展大山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六是**组建番禺区园林绿化小额建设工程企业库，填补了我区园林绿化小额建设工程项目企业库的短板。此外，积极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工作，做好极端天气应急抢险，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8．**切实加强林业管理。**认真做好地质灾害隐患点整治工程林业行政审批和林业行政许可审批，开展森林防火通道专项规划编制，进一步加强对破坏森林资源、破坏公共绿化及擅自修剪绿化树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今年共投入林业管理、执法资金133万元，开展执法检查180次，出动执法人员700余人次，共制止查处占用和破坏公共绿地违法行为350宗。开展省审计组反馈的74宗违法使用林地图斑核查处理整改工作，已完成整改63宗。紧密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调查处理破坏森林资源违法案件7

宗。完成广州市下达我区5公里绿道建设任务，做好野生动物和保护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工作。组织沙湾、化龙、南村、石楼、石碁5镇开展森林小镇规划编制和申报验收等工作，12月21日，沙湾、南村、化龙三镇被评定为广东省森林小镇。

9．**着力提高公园管理水平。**完成区内16个公园分类分级等级认定初步结果集中整改，投入54万元开展了10个公园60场生态科普宣传活动。加强大夫山森林公园、儿童公园的日常管理，全年投入3576万元，为广大市民创造良好的游园环境。大夫山森林公园景区全年接待游客约460万人次，儿童公园接待游客约23万人次。

10．**顺利推进路灯各项重点工程。**全年投入路灯经费9458.00万元，其中路灯电费5100.00万元、路灯管养费2807万元、路灯节能更新改造1552万元。完成了汉溪大道、番禺大道、亚运大道等3条主干道的路灯光源节能更新改造，更换路灯5367盏。提升市桥大桥景观照明，更换洗墙灯864套，投光灯168套。对反复投诉路段路灯开展整治，完成了桥南街福德西路等5个路段路灯整治工作，拆除路灯106支、新增路灯581盏、更换路灯灯具115盏、敷设电缆约8850米、新增路灯控制箱5套。解决大学城园区内部分道路和交通节点存在光照度不足的问题，完成南站南路、南站北路路灯增亮工程。筹办广州国际灯光节番禺分会场活动。加强路灯管养的监督管理工作，有效保证主干道亮灯率。

11．**加快燃气发展步伐。**落实广州市管道燃气“三年提升计划”，1-12月，全区管道燃气使用量37412万立方米；新增覆盖居民用户66211户，完成率113.17%；非居民用户621户，完成

率 140.18%。落实燃气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进城中村管道燃气发展，完善瓶装液化气供应站点设置。严格燃气执法，全年投入经费 65.00 万元，共核查燃气隐患 30177 宗次，查扣违规气瓶 4805 个，打击 209 个燃气经营黑点，发出《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1581 份，立案查处燃气违法类案件 38 宗，罚款金额 88 万余元。

12．**规范工地和建筑废弃物管理执法。**开展建筑废弃物统一整治行动，监管工地夜间排放建筑废弃物施工作业，打击非法倾倒和招倒建筑废弃物、夜间超时施工行为，继续利用视频监控查处泥头车违法运输，推进余泥渣土执法巡查信息化，联合区住建、生态环境分局、相关镇街职能部门开展在建工程联合执法专项行动 12 次，有力打击夜间施工等违法行为。全年投入 69.00 万元经费，共立案查处工地类案件 317 宗，罚款 479.40 万元；立案查处建筑废弃物运输排放类案件 696 宗，行政处罚 528 宗，罚款 170 万余元，余泥渣土巡查执法工作 5 次在全市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每月通报排名中列第一位。

13．**综合整治铁路沿线环境。**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区部署要求推进工作落实，2019 年下发两批次任务：第一批次 30 宗任务已开展三次开展全区整治统一行动，其中 7 月 26 日对铁路线路旁的彩钢瓦房隐患点阿潘农庄进行整体拆除，拆除面积 4000 多平方米。多家媒体到达现场进行了采访报道。第二批次任务 45 处，43 宗已整改完毕，2 宗正在按计划推进，确保在 2020 年春运前抓出成效。

14．**扎实开展市容执法。**坚持问题导向、多头并举，开展市

容“六乱”整治，提升市容环境管治水平。1-12 月份，全区共查处市容类（“六乱”）违法行为 140535 宗，依法作出行政处罚 1670 宗，罚款金额 47.89 万元。积极配合属地街道办、相关职能部门及村（居）委劝阻、制止田间地头的露天焚烧违法行为 198 宗。逐步推进水域市容执法，查处河长办交办案件 38 宗，立案 10 宗，罚款 46.27 万元。坚持减存量、控新增开展违法户外广告和招牌整治，共清拆户外广告招牌 1186 块，面积 32556.7 平方米。

15．**建设法治城管。**扎实推进省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召开专题会议十余次，深查细找存在问题，反复推敲整改措施，及时高效报送推进情况。全面推进“律师驻队”工作，16 个镇街的驻队律师全部上岗，在全市率先实现全覆盖。精简审批流程，优化营商环境，为群众、企业办事创造便利条件。坚持严守案件程序、把好证据质量关，依法、稳步推进大石街礼村“WE 公馆”、市桥街大北路 63 号、65 号、钟村街富山自由度等一批领导关注、规模大、影响面广、案情复杂的执法案件，切实做好综治维稳各项工作。开展队伍形象督察和执法效能督察，检查办公秩序 258 次，队容风纪 1923 人次，执法队员在岗执勤情况 232 次;举办 17 期业务培训，参训人数超过 1000 人次，有效提升依法行政的能力水平。依法依规、严格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建设平安番禺，落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各项部署，履行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义务和工作职责、业务指导、出租屋日常巡查安全隐患“引导整改、清单告知、查处反馈”闭环管理工作机制，配合做好禁毒工作。

（二）本部门2019年度的工作虽然整体上取得较大成绩，但是也存在局部性的问题，如个别镇街未能如期建设完成厨余垃圾处理设施，拖了全区垃圾分类工作的处理，我局督办力度不足的责任难辞其咎；生活垃圾外运的个别车辆在运输途中密封工作未做好，沿途出现撒漏及臭味外泄问题，影响到生活垃圾接受所在地居民的幸福感。另外各镇街市容环境卫生保洁、垃圾分类、绿化管养、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等各项工作力度不一，存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我局将在下一年度针对出现的问题，将工作做细，将责任落实到人，限时整改，为建设更干净、更整洁、更有序的宜居宜业环境添砖加瓦。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